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

平昌驷马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22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在平昌驷马加油站主持召开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平昌驷马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及特邀专家参加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人员现场查看了项目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情况汇报，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位于平昌县驷马镇新驷街，建设规模为年销售汽油1265吨、柴油1301吨。

2、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3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8.6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93.8%。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

其中废水、废气污染防治部分属业主自主验收范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部分需由具审批权限环保主管部门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拟建化粪池1座，位于厂区东北角，容积为5m³；实际建成化粪池1座，位于厂区东北角，容积为10m³。

2、环评拟将危废暂存间设置在配套用房内，要求按照相关要求整改，特别是进行地面防渗，并设置标识；实际危废用危废收集桶收集，收集桶置于室内。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2019年11月 第1页 共4页
李彦川

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本项目变动情况为化粪池位置及容积、危废暂存方式，加油站的销售能力和加油站等级不变，不会增加污染物的产生，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不界定为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有：

1、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含油的雨水。项目加油区和卸油区滴落地面的废油采用河沙吸附处理，不用水进行冲洗，不产生含油废水。

(1)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分别为加油站员工生活污水和加油站司乘人员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762.6675\text{m}^3/\text{a}$ 。由农户定期清理站内生活废水，用于农灌。

(2) 含油雨水：场地雨水经环保沟汇流进入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地表水。

2、废气：加油站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汽油的挥发烃类气体、汽车尾气、油烟废气和柴油发电机烟气。

(1) 汽油挥发烃类气体：本项目在卸油、储存、加油作业等过程会产生一定的油气排放。

治理措施：项目采用地埋式双层油罐，密闭性较好，储油罐罐室内气温较稳定，可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本加油站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方式；加油站安装了一、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及油气处置装置，尽量回收油气。

(2) 机动车尾气：站内汽车进出时会产生 CO、HC 等污染物，汽车启动时间较短，废气产生量小，此部分废气无组织排放。

(3) 厨房油烟：厨房油烟经家庭式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

(4) 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本项目配备柴油发电机组 1 台，置于专用的发电机房内，采用 0#柴油作为燃料，主要污染物为烟尘、CO₂、CO、HC、NO_x、SO₂ 等。0#柴油属清洁能源，其燃油产生的废气污染物量较少，且发电机使用频率较低。

3、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进出车辆噪声及加油站人群活动噪声。

(1) 设备噪声：本项目设备噪声源主要为加油机、泵类、停电时发电机等。治理措施：采用先进低噪设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发电机、泵类等高噪设备采取减震措施、放置于专用设备用房内。

(2) 进出车辆噪声：采取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尽量减少机动车频繁启动和怠速，规范站内交通出入秩序等措施。

刘树伟、周峰
第 2 页 共 4 页 李勇军

(3) 人群活动噪声：主要来源于加油站员工、进出人群活动噪声。加强管理、禁止站内人员大声喧嚣。

4、固体废物：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及司乘人员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部分沾油废物。

(1)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2.0805t/a。生活垃圾采用袋装和桶装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集中处理，做到日产日清。

(2) 预处理池污泥：本项目预处理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1.0t/a，与生活垃圾一同处理。

(3) 沾油废物：本项目加油区和卸油区地面滴落的废油采用河沙吸附方式处理，处理之后的河沙含油。加油站营运过程中会产生沾油废物（废抹布、含油手套等）。收集后交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清罐采用无水清罐方式，由专业的清罐施工作业单位进行清理，清罐淤渣只有在每 4~5 年进行清罐时才产生，产生量极少，由清罐施工作业单位处理（成都科瑞石油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 隔油池油水混合物：产生量约 0.1t/a。属于 HW09 类危险废物。收集后交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储油罐和输油管线若出现泄露或渗漏，将对地下水造成严重的污染。采取的防渗措施有：采用双层罐、油罐罐体防渗、油罐罐池防渗、输油管线防渗及站场地面防渗。地面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水泥进行硬化。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中衡检测验字[2017]第 95 号），2017 年 4 月 1 日~2017 年 4 月 2 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监测结果：生活污水由农户定期清理站内生活废水，用于农灌。场地雨水经环保沟汇流进入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地表水。故本次验收未对项目废水进行监测。

2、废气监测结果：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噪声监测结果：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3.6~59.2dB（A）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44.9~48.7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生活垃圾采用袋装和桶装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集中处

王坤伟 四月
第 3 页 共 4 页 李彦九

理。预处理池污泥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环卫部门处理。废河沙、沾油废物（含油棉纱、手套）、油水混合物收集后交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清罐淤渣由清罐施工作业单位处理（成都科瑞石油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总量控制：根据环评及其批复，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本次验收未进行污染物排放总量的核算。

五、环境管理检查

公司设置了环境保护机构，并安排加油站站长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和环保档案，建制定了应急预案，2017年6月23日送平昌县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511923-2017-0012-L）明确了相应的污染事故处置措施、事故上报流程及时恢复流程等。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实现达标排放，废水能得到有效处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加油站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基本完备，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意污染防治设施自主验收合格。

七、完善建议意见：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按规范进行环境检测。

验收组：



2019年11月22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平昌驷马加油站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保护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1	王彦涛	中国石油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	书记	13591308111	王彦涛	
2	王坤海	中国石油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	主任	13370618878	王坤海	
3	侯军	中国石油四川巴中销售分公司	高工	13390116609	侯军	
4						
5						
6						
7						
8						
9						
10						
11						
12						